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9—05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史洪方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史洪方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公司监事会对史洪方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和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了保证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召开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选举通过刘卫红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一致。刘卫红先生简介详见附件。选举后，公司监事会由刘卫红先生、李云女士以及廖健先生三名监事组成。

鉴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史洪方女士的辞职报告即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史洪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卫红：男，1968 年出生，在职本科毕业，中共党员。曾任广州市华侨糖厂制糖分厂技术员、厂长助理，广州市华侨糖厂小包装分厂厂长，广州市华侨糖厂生产运行部经理、厂长助理、纪委书记、党总支部书记。现任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兼任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监事会主席。

由于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原下属企业，刘卫红近十二个月在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任职，因而刘卫红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